

## 石家庄常山北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处置闲置淘汰设备的独立意见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相关规定，我们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在认真审阅相关材料和听取有关人员汇报的基础上，对公司提交的《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处置闲置淘汰设备的议案》，基于独立判断立场，现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1. 本次闲置淘汰设备处置能够有效盘活公司低效资产，优化资产结构，同时可腾挪出场地进行再利用，将更有利于发挥公司资源价值，符合公司整体发展战略需求，有利于公司长期健康发展。

2. 本次闲置淘汰设备处置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交易遵循诚信、公平、公正的原则，符合市场规则，价值公允。该项闲置淘汰设备处置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因此，我们同意上述关于闲置淘汰设备处置事项。

独立董事：李万军 蔡为民 杨峻 陈爱珍

2023年2月8日